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112 年急救教練繼續教育實施計畫

- 一、目的：落實紅十字會急救教練繼續進修教育，提升急救訓練品質與安全。
- 二、依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急救教練、高級急救教練繼續教育要點辦理。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紅十字會（以下簡稱本會）。
- 四、承辦單位：本會教育訓練處(以下簡稱本處)。
- 五、參訓資格：本會急救教練(含 BLSI)。
- 六、訓練時間：112 年 2 月 26 日(星期日)上午 8 點 30 分至下午 17 時 30 分。
- 七、訓練地點：本會 401 教室(台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03 號)。
- 八、訓練名額：80 人。
- 九、訓練課程：程序表如附件一。
- 十、訓練費用：每人訓練費新臺幣 600 元。
- 十一、報名：【額滿即停止招收】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8 日(星期六)17 時止。
 - (二)報名方式：
 1. 採線上報名，請先至本會「新教育訓練系統(以下簡稱系統)」完成報名(保留名額)。系統網址：<https://www.redcross-class.org.tw/>
 2. 完成系統報名後，請於 3 日內將有效期限內之急救教練證書正反面電子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本處信箱(trainer@redcross.org.tw)。逾期將釋放名額，請重新進行系統報名。
 3. 待資格審查完成後，系統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確認信件，請於收到確認信件後 3 日內完成訓練費用繳交。逾期將釋放名額，請重新進行系統報名。
 4. 完成費用繳交後，務必至系統回傳您的繳費資訊，待帳務核對完成始完成報名。
 - (三)繳費資訊：轉帳/匯款繳費【華南商業銀行 和平分行(代碼：008 1212)】
帳號：121-20-0350481 戶名：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轉帳請至系統回傳轉帳日期及帳號末 5 碼;匯款請將匯款單據圖檔傳至本處信箱)
 - (四)取消報名：若報名後無法前來上課，請務必於 112 年 2 月 23 日 17 時前，將退費申請單(如附)及存摺封面一併 E-mail 至本處電子信箱。退費標準如下：
 1. 報名後未報到上課者，費用不予退還。
 2. 完成報名後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依下列標準退費：
 - (1)退費均以匯款方式退費，辦理退費每筆扣除銀行匯款手續費(10 元)費用。
 - (2)於 112 年 2 月 5 日(含)前提出退費申請者，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95%。
 - (3)於 112 年 2 月 6 日至 2 月 19 日提出退費申請者，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90%。
 - (4)於 112 年 2 月 20 日至 2 月 24 日提出退費申請者，退還繳納費用總額 80%。
 - (5)於 112 年 2 月 25 日(含)後提出申請、中途離訓者，不予退費。
 - (6)退費金額=(報名金額×應退還費用比例)-銀行匯款手續費。
 - (7)本會因故未能開辦，全額退還已繳費用，銀行匯款手續費由本會吸收。
 - (五)承辦人：蘇侑芯，電話：(02)2362-8232 分機 505。
- 十二、預期效益：
 - (一)本年度急救教練繼續教育預計參訓志工教練達 80 人。
 - (二)有效強化志工教練紅十字會運動知識，達到擴大傳播紅十字運動效益及志願服務理念。透過急救教育訓練繼續教育可提升志工教練專業知能，確保急救教育訓練品質，及維護民眾急救知識的正確性。

十三、備註：

(一) 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二) 上課期間恕無法提供汽車停車位。

(三) 請於報到時出示您的身分證正本或清晰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加速報到流程。

(四) 若有志願服務手冊訓練時數紀錄需求，請於報到時一併提供您的志願服務手冊。

十四、 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112 年度急救教練繼續教育 程序表

時間	課程單元	主持人/講師	備註
0830 0900	報到及繳驗資料	教育訓練處	
0900 1100	教學心理及技巧	待聘 專家學者	
1100 1300	骨骼關節肌肉損傷	待聘 專家學者	
1300 1400	午休/午餐		
1400 1600	燒傷與過熱過冷的影響	待聘 專家學者	
1600 1700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訓練辦法修訂及換證規範說明	教育訓練處	

※本會保有最終調整及取消本訓練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另行通知。